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14020022026YG001565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大同经济技术开发区
发展与行政
管理局
1402023181946

发证机关
日期 2026年06月16日



本证自核发之日起有效期两年，期满需要延续的，应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内向原核发部门提出申请，经批准后可延期一年。在有效期内未办理下一阶段相关手续、有效期满未获得延续批准的或者批准延期再次期满的，证书自行失效。

| 用地单位 | 山西云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|
|--------|---|
| 项目名称 | 生物基纤维材料低碳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（北区一期） |
| 批准用地机关 | 大同经开区管委会 |
| 批准用地文号 | 同开管函[2026]5号 |
| 用地位置 | 大同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基地（东临景云路、南临纬七路、西临空地、北临通源街） |
| 用地面积 | 135003平方米 |
| 土地用途 | 二类工业用地 |
| 建设规模 | 不小于136003平方米 |
| 土地取得方式 | 出让 |

附图及附件名称
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附件
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附图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